南城管〔2019〕129号

南安市城市管理局关于印发《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整治三年专项行动（2019-2021年）

实施方案》的通知

局机关各科室、水头分局、各企事业单位（中队）、项目办：

根据《南安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南安市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整治三年专项行动（2019-2021年）实施方案的通知》（南政办〔2019〕81号）文件精神，结合城市管理道路交通安全形势和实际，制定了《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整治三年专项行动（2019-2021年）实施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遵照执行并认真组织实施。

南安市城市管理局

2019年7月24日

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整治三年专项行动（2019-2021年）实施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的重要指示精神，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市委市政府和市道安办关于加强道路交通安全工作的一系列决策部署，决定2019-2021年在我局组织开展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整治专项行动，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目标

通过常态化、制度化的巡查，通过深入开展道路交通安全综合整治三年专项行动（2019-2021年），重点消除重大道路交通安全隐患，进一步加强国道、省道等主要道路和市区（镇区）主要街道的占道（经营）行为、违规设置大型户外广告牌行为和渣土运输车辆“滴撒漏”行为、违规挖掘城市道路和违规在城市桥梁架设管线等破坏市政设施行为的查处以及强化城市道路桥梁安全监管，提高道路交通安全通行能力，推动安全生产责任制的落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

二、具体措施

全面落实三大工作机制，推进我局道路交通安全工作体制机制更加健全，道路交通安全基础设施更加完善，执法管理效能明显提升，部门协作机制进一步完善，交通参与者交通安全意识显著增强。

**（一）五大工作机制**

**1．健全完善道路交通安全管理责任机制。**严格落实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积极履行道路交通安全监管责任，深入推进企事业单位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进一步强化考核督导问责，全面压实道安综合整治工作责任。

**2．健全完善道路交通安全源头监管机制。**推广营运渣土车辆安全技术应用，强化车辆本质安全，加强渣土营运车辆动态监管，强化驾驶员文明素养，规划并实地勘测渣土运输路线审批。

**3．健全完善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机制。**全面完善道路交通安全设施，深化城市道路交通文明畅通提升行动计划，加强城市道路提升改造和隐患整治，进一步建立健全道路隐患滚动排查治理机制。

**4．健全完善公路交通安全防范管控机制。**努力夯实城市道路基础，推进城市道路市政设施完善和绿化建设，全面强化路面交通秩序管控。

**5．健全完善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机制。**健全道路交通安全社会化宣教机制，深入开展文明交通素质教育，推进交通宣传载体建设，努力提升广大交通参与者交通安全意识。

（二）工作行动

**1．开展占道经营行为专项整治行动**

按照属地管理的原则，各中队组织对各自辖区内的占道经营（堆放）行为进行全面清理，尤其是加强对小区周边、学校周边、店外店、市场周边、市区主要街道等的出入口占道经营（堆放）的清理，重点针对影响道路行车安全的，必须采取强硬措施，坚决取缔。在学校周边、上下班高峰期、重点路段等位置，各中队采取错时上下班、定点定岗、不定期开展突击行动等方式，遏制流动摊贩反复回潮情况，确保市民通行安全。

各中队要加强巡查，对于节假日搭建舞台等未办理相关行政许可的，及时处理。（责任单位：各中队）

**2．强化渣土车“滴撒漏”专项整治**

一是指派专人队伍在日常巡查过程中针对渣土车“滴撒漏”行为进行严厉打击，在渣土车经常出没路段定点设卡。配合相关部门组织的渣土整治联合行动；认真贯彻落实我局制定的渣土车“零点行动”；二是配合市渣土办开展渣土车安全整治检查督查，指导各中队建立管理制度，督促业主、施工单位、运输车队对照标准，严格执行相关规定，文明实施，确保渣土车净车上路、密封运输、按规定路线行驶，进一步强化渣土车批后跟踪管理，规范渣土车运输行为；三是督促建设单位、施工单位与渣土运输企业签订渣土运输安全生产责任状，进一步加强工地源头的管理，对工地出入口不硬化、工地不设冲洗设施、有冲洗设施不使用的车辆责令改正。四是规范运输路线。在审批运输路线时，相关科室（中队）要严格程序、讲求时效，尽快核准路线，不拖延时间。由路线途经的中队与渣土承运方沿计划路线进行现场勘验；根据运输实际情况及渣土装卸场所的具体位置，本着“最近路线、最轻污染”的原则，有效规避人口密集的公共场所和路段，上下班高峰期、正在施工路段；与渣土承运方共同商定科学的运输路线，尽可能的减少因噪音、“滴洒漏”等行为给群众带来的不便。（责任单位：执法综合科、各中队）

**3．开展户外广告牌专项整治行动**

各中队对照标准，对属于整治对象的广告进行认定、登记造册，制定整治方案。重点针对道路两旁大型户外广告设置、绿化带中央设置广告牌、临街商户设置灯箱广告等开展排查整治，登记造册，依法对违规设置广告商家开展行政指导，依法下达《限期整改通知书》。对被列入整治拆除对象未自行拆除的户外广告牌，各中队应组织进行强制拆除。（责任单位：各中队）

**4．配合乡镇开展道路两旁“违法搭建”专项整治行动**

各中队要积极加强日常“两违”巡查监管，重点对主要街道、路口、省道、县道等影响行车交通安全两旁违章建筑、临时搭建进行查处，发现一起，制止一起，及时报送属地乡镇政府，积极配合乡镇政府开展拆除行动，确保年度道路通行安全。（责任单位：各中队）

**5．年底前制定推广方案，并建立推荐目录**

深化渣土车综合管理，推广使用符合泉州市渣土车专用技术标准的新型车辆，建立泉州市新型渣土车推荐目录，进一步加强渣土车管控平台的监督管理和指导,做好建设项目渣土车运输源头管理。（责任单位：执法大队）

**6．强化市政设施专项整治行动**

一是加强城市道路监督检查。加大巡查监督力度，及时发现路面隐患，及时消弭萌芽状态；加强路面巡查执法，开展联合执法行动，及时制止各类破坏市政设施行为，确保城市道路安全无隐患。二是加强城市桥梁安全检测。委托检测机构对管辖城市桥梁持续开展经常性检查、定期检测、荷载试验等检测工作，对检测发现的病害问题，及时开展维修加固，确保城市桥梁安全、稳健运行。三是加强市政项目安全监管。强化安全责任意识，做到安全关口前移，对项目建设前、中、后的安全开展全程监管，确保项目建设安全隐患不留死角。（责任单位：市政处、各中队）

五大工作机制、工作行动具体要求和任务分解表详见附件一、二。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

各部门要提高政治站位，明确目标责任，制定具体方案，加强组织部署，责任落实到人，切实把三年专项行动作为“一把手工程”抓好抓实。

**（二）强化督导问责**

局机关将成立督察组，对道路交通安全专项整治工作进行督察，对工作落实不到位的给予通报批评。各相关单位要及时总结经验做法，巩固整治成果，研究道路交通安全的整治措施及办法，形成长效管理机制，推进道路交通安全。

**（三）强化信息上报**

各相关单位要指定专人，负责整治期间材料收集和信息上报工作，每年12月8日前将年度行动开展情况（总结、图片）汇总至局执法综合科，以便及时报送至南安市道安办。（联系人：尤锦坤，电话：86356155，邮箱：[nazfzhk@126.com](mailto:nazfzhk@126.com)）

附件：1.五大工作机制任务分解表

2.工作行动任务分解表

南安市城市管理局办公室 2019年7月24日印发

附件1

五大工作机制任务分解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目标任务 | | 具 体 要 求 | | 责 任 单 位 |
| 一、健全完善道路交通安全管理责任机制 | | | | | |
| 1 | 严格落实监管责任 | 认真落实党政领导干部安全生产责任制，将道路交通安全工作与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同部署、同落实。各相关部门主动履行道路交通安全监管责任，指导本行业开展道安综合整治工作，  督促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 | | | 局道安办 |
| 二、健全完善道路交通安全源头监管机制 | | | | | |
| 2 | 加强重点车辆动态监管 | | | 规范监控平台使用与管理。构建覆盖全市的重点车辆联网联孔系统，实现渣土车辆入网率达100%。 | 执法大队 |
| 三、健全完善道路交通安全隐患排查治理机制 | | | | | |
| 3 | 完善道路交通安全设施 | | 落实“三同时”制度，对新、改、扩建公路项目推广安全性评价，安全设施未验收或验收不合格的不得通车运行。到2021年，新改扩建城市道路30公里以上。 | | 市政处 |
| 4 | 深化城市道路交通文明畅通提升行动计划 | | 加强城市道路提升改造和隐患整治，制定城市交通安全管理设施管理办法，落实统一的归口管理和经费保障。完善城市建设项目交通影响评价体系，大型建设项目100%通过交通影响评价。 | | 市政处 |
| 5 | 滚动排查治理道路隐患 | | 加大对临水临崖、急弯陡坡、隧道桥梁、交叉路口的隐患排查，逐年将排查出的事故多发和危险隐患点段，按督办标准分别纳入各级政府为民办实事项目，推动隐患整治措施落到实处。 | | 市政处 |
| 四、健全完善道路交通安全防范管控机制 | | | | | |
| 6 | 强化路面秩序管控 | | 组织开展渣土车“滴撒漏”专项整治。国家法定节假日、周末、重大活动期间组织开展“夜查”行动，严厉查处渣土车“滴撒漏”违法违规行为。 | | 各中队 |
| 五、健全完善道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机制 | | | | | |
| 7 | 健全交通安全宣教机制 | | 推动新闻媒体常态化刊播交通安全公益广告。实行交通违法群众举报奖励制度。落实单位交通安全宣传责任。微信公众号积极发布道路交通安全宣传信息、禁止“酒驾”方面安全宣传。 | | 办公室 |

工作行动任务分解表

附件2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任务计划 | 具体要求 | 时限要求 |
| 1 | 市城管局牵头开展城市道路提升行动 | 深化渣土车综合管理，推广使用符合泉州市渣土车专用技术标准的新型车辆，建立泉州市新型渣土车推荐目录，进一步加强渣土车管控平台的监督管理和指导，并定期开展摆摊设点、占道经营、违规安装广告牌匾等影响交通行为专项整治。 | 2019底前制定推广方案，并建立推荐目录，专项整治每月开展不少于2次。 |